

布隆尼亞歷程與歐洲大學

資料來源:歐盟執委會文教總署, MEMO/05/160 Date:17/05/2005,

<http://europa.eu.int/rapid/pressReleasesAction.do?reference=MEMO/05/160&format=HTML&aged=0&language=EN&guiLanguage=en>

1. 什麼是布隆尼亞歷程(Bologna Process)?

布隆尼亞歷程是歐洲高等教育部長們讓歐洲非常不同的學位制度能有點統一、使得歐洲高等教育更相容、更能互相比較、更具競爭力及對歐洲學生及非歐陸的學生與學者更具吸引力的一項努力嘗試,每兩年歐洲教育部長們集會乙次,以評量布隆尼亞歷程的進展與訂定優先事項,自布隆尼亞(1999)後,這些部長又分別在布拉格(2001)、柏林(2003)、柏根(Bergen, 2005)召開大會,2007年將在倫敦再聚會討論。目前已有45個簽署國(請至www.bologna-bergen.no查獲詳細資料)。

2. 歐盟執委會在布隆尼亞歷程的角色為何?

歐盟執委會是布隆尼亞歷程除了簽署國與諮詢委員(大學協會、學生、歐洲理事會、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外的正式會員之一,大部分的布隆尼亞方案(如品質保證、交流、歐洲學分轉換制度與聯合學位等)出自執委會創辦的活動,藉由歐盟的計畫如蘇格拉底(包括伊拉斯莫斯:於2003/2004學年有145,000位學生參加是項計畫)、伊拉斯莫斯世界(Erasmus Mundus)及田普斯(Tempus)計畫等來支持。

執委會一系列新創辦的活動伴隨著歐洲教育部長們在柏林大會及柏根大會訂定的三大優先事項(品質保證、兩階段學制 two-cycle system、學歷與求學期間學分的認可)。從歐盟的觀點而言,布隆尼亞歷

程符合 2000 年訂定的廣義里斯本策略，2005 年 3 月重新定義里斯本策略，25 國家元首與政府首長肯定知識為成長與就業的關鍵角色。自歐盟的觀點，布隆尼亞歷程與哥本哈根歷程（Copenhagen Process）也有密切的關連，哥本哈根歷程創辦於 2002 年 12 月，旨在提昇歐洲的職業教育與訓練的合作，執委會已在重要領域如資格證書的透明性（歐洲通行證，Europass）、學分轉換、品質保證及歐洲資格證書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EQF）實施數項新方案，為布隆尼亞歷程與哥本哈根歷程兩者之間建立綜效（synergy）的力量。

3. 那些國家推動布隆尼亞歷程有顯著的進展？

在布隆尼亞評鑑報告中，有些國家在推動布隆尼亞歷程已獲得顯著的進展，顏色評分卡顯示每一國家在布隆尼亞主要改革中的相關表現。執委會藉歐洲教育資訊網（Eurydice）的調查「2004 年歐洲高等教育結構(Focus on the Structure of Higher Education in Europe 2004)」來評鑑布隆尼亞歷程，藉著這項比較性的概覽，顯示兩階段學制（學士與碩士）幾乎已在每一個歐洲地區推動實施，歐洲學分轉換與累積制度也在大部分國家推廣，這項調查請至歐洲教育資訊網查獲：www.eurydice.org

4. 柏根大會主要的決議為何？

兩項重要決議為：品質保證與歐洲資格證書架構。

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

大會將要求歐洲各國教育部長通過歐洲大學與品質保證局的歐洲標準系統，歐洲教育部長們也表達他們對歐洲品質保證註冊中心(A European Register of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的看法，歐洲標準將提供最低限度的相容性，以共同參考的形式，達成資格證書與技能的交叉認可，這項認可為我們的公民及歐洲勞力市場所期望的；歐洲註冊中心會列出符合最高標準的國家品質保證局與國際品質保證局。除了這些決議外，執委會並提出歐盟 2004 年 10 月通過的品質保證進一步合作的建議 (Recommendation)；執委會也支持學門為主的企畫如在工程與化學方面以建立歐洲品質的品牌。

歐洲資格證書架構

柏根大會的教育部長們通過歐洲高等教育資格證書架構，並致力於建立「國家資格證書架構」；歐洲資格證書架構將對如何評量學習提供共同了解的參考標準，為基礎技能至博士程度之每一階段的學習，提供一個類似歐洲學分轉換制度的學分表。自現在至未來的幾年，在更大的歐洲地區，學生、高等教育機構、家長與雇主將談論有關學習成果（即畢業生在完成學位時事實上可以做什麼）及能力。這確定地將有助於學生交流與促進眾多不同學位制度的認可，並為雇主提供更易了解的文憑

學歷。

柏根大會對歐洲高等教育資格證書架構的決議連結在執委會「歐洲終身學習資格證書架構」內，依據歐盟 2005 年 3 月的高峰會要求，應於 2006 年通過。在 2005 年 6 月執委會對歐洲高等教育資格證書架構未來計畫進行廣泛的諮詢，開放予更大歐洲的教育利益相關者提供意見，相似的諮商文件將刊在終身學習的整合型學分制度的提案內，該制度奠基在歐洲學分轉換制度的經驗與職業訓練學分準備階段的經驗上，但將擴大至包括所有學習的方式。

5. 下一步為何？大學與里斯本策略

布隆尼亞改革是必要的而且在未來幾年，他們將獲得執委會全力的支持，但為提高更好的品質，高等教育機構與政府必須超越這些結構，且強調吸引力、管理與經費補助的問題。為達成世界級的品質、改進高等教育機構的管理與制度及增加高等教育經費的數目與來源，大學應考慮需要做什麼。依執委會的觀點，歐洲需要國家與大學間建立新的合作關係，一方面自政府策略性管理來平衡大學自主權、權責與自我管理，另一方面須有穩定與中程的經費來源架構（應結合政府與民間的經費補助）及對社會負起真正的績效。同時，我們必須確保對所有符合條件的學生應有相同的入學機會，無論經費來源如何。對高等教育充裕的投資

與健全的管理是歐洲地區每一區域及每一國家的未來與歐洲在世界的未來的核心決定要素。為了鼓舞對這些議題的論辯，歐盟執委會於 2005 年 4 月出刊一份新的報告 (Communication) 「動員歐洲人力：使得大學對里斯本策略作出完全的貢獻 (Mobilizing the brainpower of Europe: enabling universities to make their full contribution to the Lisbon Strategy)」。此外，新整合的終身學習計畫的協商結論及 2006 年通過計畫一事應會鼓勵更多高等教育機構參與以往非常成功的計畫 (如伊拉斯莫斯計畫) 及新活動，這些新活動旨在提高大學教育水準，使許多畢業生具有歐洲取向及國際取向。

布隆尼亞歷程進一步資訊：

www.europa.eu.int/comm/education/policies/educ/bologna/bologna_en.html

柏根大會網址：www.bologna-bergen2005.no/